

港九潮州公會中學  
2017-2018 年度  
中三升中四選科事宜

敬啟者：

根據教育局的指引，所有升讀中四的學生，除必須修讀中文、英文、數學及通識四個核心科目外，應另外選讀兩個選修科目(2X)，以符合本地各大學的入學要求。本校於 2018-2019 學年中四級開設 11 個選修科目，包括：中國歷史、歷史、地理、旅遊與款待、經濟、企業會計及財務概論、生物、化學、物理、視覺藝術科和資訊及通訊科技科。再者，本校亦有開設「數學延展單元」(M2)，供數學科成績優異學生修讀。

鑑於不同的選修組合可能影響到學生將來升讀大學的機會或未來的職業路向，本校特意舉辦高中課程簡介會及家長晚會，讓 貴家長及其子弟盡早掌握各選修科資訊，現詳列如下：

時間	項目	參加者
三月七日〔三〕下午 3:45-4:45	組別一 (X1) 選修科及 M2 課程簡介會	中三學生
三月十四日〔三〕下午 3:45-4:45	組別二 (X2) 選修科課程簡介會	中三學生
四月十一日〔三〕下午 3:45-4:45	高中選科講座	中三學生
四月二十日〔五〕下午 6:00-8:30	高中選科家長晚會	中三學生及家長

有關各項選修科目詳情，請參閱附件「2017-2018 年度中三升中四選科資料」。

敬請 貴家長填妥回條，並囑 貴子弟於 6/3/2018(二) 或之前將回條交回班主任。如 貴子弟對於選科組合或甄選準則有任何疑問，歡迎向鄧暄瞳老師（升學及就業輔導組）或陳繼鴻老師/唐鳳翔老師（收生及註冊組）查詢。

此致

貴家長

港九潮州公會中學校長



陳淑英

謹啟

陳淑英

二零一八年三月一日

17BS-C041

回 條  
中三升中四選科事宜

【6/3/2018(二)或之前交回班主任】

敬覆者：

本人乃 \_\_\_\_\_ 班( ) \_\_\_\_\_ 學生之家長，已知悉有關中三升中四選科事宜。

此覆

港九潮州公會中學校長

家長簽署：\_\_\_\_\_

聯絡電話：\_\_\_\_\_

二零一八年 月 日

## 2017-2018 年度中三升中四選科資料

## 1 選修科目名稱、名額及所屬組別：

選修科目名稱	# 暫定名額	X1	X2	甄選時，考慮以下中三科目排名
1. 中國歷史(中史)	20	✓		中史
2. 歷史	20	✓		世史
3. 地理	20		✓	地理
4. 旅遊與款待(旅遊)	20		✓	中文
5. 經濟	20		✓	經濟
6. 企業會計及財務概論 (*企財)	20	✓		企財
7. 生物	20	✓		生物
8. 物理	20	✓		物理
9. 化學	20		✓	化學
10. 視覺藝術(視藝)	15		✓	視藝
11. 資訊及通訊科技(資訊)	15		✓	電腦

註：

- 1 \* - 本校的「企業會計及財務概論科」，只開設商業、管理單元，並不開設會計單元。
- 2 # - 名額可能會因應選修人數而有所調節。

## 2. 中三學生全年學科之總成績計算方法：〔上學期佔 40%；下學期佔 60%〕

分數	科目
200 分	中文、英文、數學
100 分	地理、生物、化學、物理、生活與社會、視藝、經濟、企財、電腦、中史、歷史
1,700 分	〔音樂科和體育科成績不計算在內〕

## 3. 編排程序及準則：

- 3.1 編配選修科名額時，校方會先考慮學生之選擇、資質性向及中三學業成績，其次考慮班主任及科任老師之特別推薦，最後考慮校內各組別的科目與選修人數之配合。
- 3.2 一般而言，校方會先按學生全年學科成績排列名次，以決定學生中四選科的先後次序，然後根據學生的選科優次進行編配。假如兩位學生之全年學科成績相同，則以學生之三科主科總成績（中文、英文、數學）決定先後次序。
- 3.3 校方會同時考慮學生在該學科之全年分數排名。首輪編配時，學生須在該學科的全年分數排名首百分之四十五以內。（如該年中三級總人數為 100 人，則學生於該學科排名 1-45 名內）。如該學科並無中三課程（例：旅遊與款待科），則按選科主任建議之中三科目作水平參照。
- 3.4 首輪編配辦法：  
按學生的全年（上學期佔 40%；下學期佔 60%）成績排名進行編配，考取最高成績的

學生優先選科，並按學生的選科優次編配，唯學生須在該學科的全年分數排名首百分之四十五以內。如未能符合以上要求或該科名額已滿，則檢視其第二志願，如此類推。

[特設示例，輔助說明有關程序]

圖示：

- 1 99 - 數字表示學生成績排名 (排名)
- 2 陰影 - 陰影表示學生成功獲該選科取錄 (正取)
- 3 方格 - 方格表示學生於該選科排名略低，未獲取錄 (備取)
- 4 刪除 - 刪除線表示該選科名額已滿 (滿額)

示例中成績排名計算方法：

假設中三全級人數為 100 人，學科排名首百分之四十五則為第 1 至第 45 名。

### 編配選修科示例 (1)

姓名	總 排名	X 1 志願					X 2 志願					
		1 <sup>st</sup>	2 <sup>nd</sup>	3 <sup>rd</sup>	4 <sup>th</sup>	5 <sup>th</sup>	1 <sup>st</sup>	2 <sup>nd</sup>	3 <sup>rd</sup>	4 <sup>th</sup>	5 <sup>th</sup>	6 <sup>th</sup>
陳大文	1	<span style="background-color: #cccccc; border: 1px solid black; padding: 2px;">企財</span> <span style="border: 1px solid black; padding: 2px;">5</span>	生物 20	物理 1	歷史 8	中史 5	經濟 83	<span style="background-color: #cccccc; border: 1px solid black; padding: 2px;">旅遊</span> <span style="border: 1px solid black; padding: 2px;">2</span>	化學 1	地理 4	資訊 10	視藝 12

→ 陳大文將修讀「企業會計及財務概論科」(X1) 和「旅遊與款待科」(X2)

3.5 如學生於首輪未獲編配選科，則須待至全部學生完成首輪，才進入第二輪編配程序。

### 編配選修科示例 (2)

姓名	總 排名	X 1 志願					X 2 志願					
		1 <sup>st</sup>	2 <sup>nd</sup>	3 <sup>rd</sup>	4 <sup>th</sup>	5 <sup>th</sup>	1 <sup>st</sup>	2 <sup>nd</sup>	3 <sup>rd</sup>	4 <sup>th</sup>	5 <sup>th</sup>	6 <sup>th</sup>
文科生	69	企財 78	生物 75	物理 58	<span style="border: 1px solid black; padding: 2px;">歷史</span> <span style="border: 1px solid black; padding: 2px;">54</span>	中史 85	旅遊 92	視藝 63	化學 75	地理 64	<span style="border: 1px solid black; padding: 2px;">資訊</span> <span style="border: 1px solid black; padding: 2px;">60</span>	經濟 72
商業仁	70	企財 70	生物 85	<span style="background-color: #cccccc; border: 1px solid black; padding: 2px;">物理</span> <span style="border: 1px solid black; padding: 2px;">40</span>	歷史 64	中史 95	經濟 97	<span style="background-color: #cccccc; border: 1px solid black; padding: 2px;">旅遊</span> <span style="border: 1px solid black; padding: 2px;">22</span>	化學 90	地理 46	資訊 22	視藝 25
李數強	73	生物 70	企財 85	中史 64	<span style="border: 1px solid black; padding: 2px;">物理</span> <span style="border: 1px solid black; padding: 2px;">44</span>	歷史 96	地理 97	視藝 82	資訊 90	經濟 76	<span style="border: 1px solid black; padding: 2px;">化學</span> <span style="border: 1px solid black; padding: 2px;">62</span>	旅遊 95

→ 文科生的所有科目排名略低，須待至第二輪編配程序。(備取：歷史、資訊及通訊科技)

→ 商業仁將修讀「物理科」(X1) 和「旅遊與款待科」(X2)。

→ 李數強將修讀「物理科」(X1)，但須待至第二輪程序才能獲編配 X2 科目。(備取：化學)

## 3.6 第二輪編配程序：

按剩餘學生之成績排名先後次序進行編配，先分配學生最高分數排名之選修科目，如該科名額已滿，則檢視其第二高排名的選修科目，如此類推，直至獲分配科目為止。

## 編配選修科示例（3）

姓名	總排名	X 1 志願					X 2 志願					
		1 <sup>st</sup>	2 <sup>nd</sup>	3 <sup>rd</sup>	4 <sup>th</sup>	5 <sup>th</sup>	1 <sup>st</sup>	2 <sup>nd</sup>	3 <sup>rd</sup>	4 <sup>th</sup>	5 <sup>th</sup>	6 <sup>th</sup>
文科生	69	企財	生物	物理	歷史	中央	旅遊	視藝	化學	地理	資訊	經濟
		<del>78</del>	75	58	54	<del>85</del>	<del>92</del>	<del>63</del>	75	64	60	72
李數強	73	生物	企財	中央	物理	歷史	地理	視藝	資訊	經濟	化學	旅遊
		70	<del>85</del>	<del>64</del>	44	96	97	<del>82</del>	90	76	62	<del>95</del>
何美麗	75	企財	生物	物理	歷史	中央	經濟	旅遊	視藝	地理	資訊	化學
		<del>80</del>	58	78	64	<del>75</del>	73	<del>96</del>	<del>65</del>	84	82	72

→ 文科生將修讀「歷史科」(X1) 和「資訊及通訊科技科」(X2)。  
 → 李數強將修讀「物理科」(X1) 和「化學科」(X2)。  
 → 何美麗將修讀「生物科」(X1) 和「化學科」(X2)。(排名較高之視藝科已滿額)

3.7 各選修科名額均設上限。如學生選擇的所有志願均滿額，則校方會從組合內剩餘的選修科名額中，以學生最高排名之學科為先，為該生編配一個學位。

## 編配選修科示例（4）

姓名	總排名	X 1 志願					X 2 志願					
		1 <sup>st</sup>	2 <sup>nd</sup>	3 <sup>rd</sup>	4 <sup>th</sup>	5 <sup>th</sup>	1 <sup>st</sup>	2 <sup>nd</sup>	3 <sup>rd</sup>	4 <sup>th</sup>	5 <sup>th</sup>	6 <sup>th</sup>
包美王	111	企財	生物	物理	歷史	中央	視藝	旅遊	化學	地理	資訊	經濟
		<del>108</del>	<del>95</del>	108	105	<del>99</del>	<del>74</del>	<del>108</del>	109	<del>98</del>	99	<del>111</del>

→ 包美王將修讀「歷史科」(X1) 和「資訊及通訊科技科」(X2)。  
 (排名較高之其他科目均已滿額)

3.8 重讀生個案：一般而言，高中各級重讀生須繼續修讀已選科目，溫故知新，力求佳績。

- 各選修科均按各級留級人數比例設立重讀生名額。如重讀生人數超過該選科之重讀生名額，則以該選科排名最高者獲優先取錄；其餘排名稍遜之重讀生須於剩餘的選修科名額中重新選擇。
- 倘若日後選修科目組合有變，令學生修讀的兩個科目出現於同一科組內，重讀生必須退修排名稍遜之選修科，並於另一科組內選取尚有餘額的科目。
- 如以上各項未能成功配對，重讀生須以自修形式繼續修讀受影響之選科，校方並不會為其額外開辦課程。

3.9 特殊個案：任何特殊個案，需於七月散學禮前向校長遞交書面申請，並提供有關資料。

3.10 校方擁有最終決定權。